# 乳品科学重点实验室

## 菌种领用单 流水号:

领用人姓名		职等		联系方式					
担保人姓名		职等		联系方式					
领用 菌种 明细									
领用时间	年	月 日	预计归还时间	年 月	日之前归还				
领 用 人 承 诺	<ol> <li>对领用菌种负责,保证菌种的存活、纯化,在使用期间保证菌种不退化;</li> <li>菌种用后按"用一还五"的原则归还重点实验室,或按具体情况执行;</li> <li>承诺对重点实验室菌种库中菌种的知识产权进行保护,未经管理人员允许,不擅自赠与、私留、出售重点实验室菌种;</li> <li>利用实验室菌种获得专利、基因序列等涉及知识产权问题,按照实验室相关规定执行;</li> <li>使用菌种发表的相关文章,应注明来源于乳品科学重点实验室。</li> <li>领用人签字:</li> <li>年月日</li> </ol>								
实验室主任 签字		研究部主 签字	任	菌种库负责人 签字					

# 乳品科学重点实验室

## 菌种归还入库单 流水号:

领用单编号								
归还人姓名	职等			联	系方式			
归还 入库 菌种 明细								
归还入库数量		归	还入库时间			年	月	日
实验室主任 签字	研究部 签字				菌种库分 签号			

### 填表说明:

#### 一、菌种领用单

- 1. 领用人应写请姓名, 职称或学位, 以及有效联系方式(非常重要);
- 2. 为了保护菌种资源和知识产权,领用人领用菌种需找担保人,担保人应为实验室常驻人员,能对实验室负责,一般应为领用人的导师或实验室领导。同时也应注明担保人的姓名,职等和联系方式,备查;
- 3. 领用菌种要写清明细,一般一株菌只提供一支;领用人应根据实际能力领用菌种,不宜一次领用过多;
- 4. 领用人应写清楚领用时间,并注明预计归还时间。严格按照归还时间归还菌株,如果不能按时归还, 应提前向管理人员说明情况,并提出推迟归还申请。但领用人不得有意将归还时间拖长填写。
- 5. 领用人和担保人应遵守承诺,并亲笔签名保证:
- 6. 菌种领用单须经研究部主任和菌种库负责人签名方可生效。如有特殊菌种还必须经实验室主人签字, 原则上必须有两人以上的签字。
- 二、菌种归还入库单
- 1. 归还入库单与领用单对应,归还单上应体现领用单编号,以备查询;
- 2. 归还人应将姓名,联系方式等注明,以备追溯;
- 3. 按《编号规程》写明菌种编号,特别注意:保藏年月编号不得省略;
- 4. 归还菌种数量严格按规定的原则执行,特殊情况下,管理人员会提前告知操作人归还的数量,或增或减,届时将按具体要求而定;
- 5. 如果操作中发现菌种性状上发生了较大的改变,操作人应及时通知管理人员,酌定重新编号,或进行补救;
- 6. 菌种库负责人检查归还菌种的数量、质量等情况,并定期复核提交菌种库的菌种,如发现归还菌种质量退化,而隐瞒不报者,将按相关规定追究领用人和担保人员的责任。

#### 制表说明:

- 1. 菌种领用单和归还入库单为乳品科学重点实验室制定。在执行时发生的变动、争议等问题,最终解释 权归乳品科学重点实验室。
- 2. 菌种领用单和归还入库单由杜鹏起草制定,孟祥晨审定修改,由实验室主任霍贵成审核认定,并经重点实验室办公会议批准生效。
- 3. 菌种领用单和归还入库单自 2005 年 9 月 19 日开始生效。

乳品科学重点实验室 2005 年 9 月 16 日